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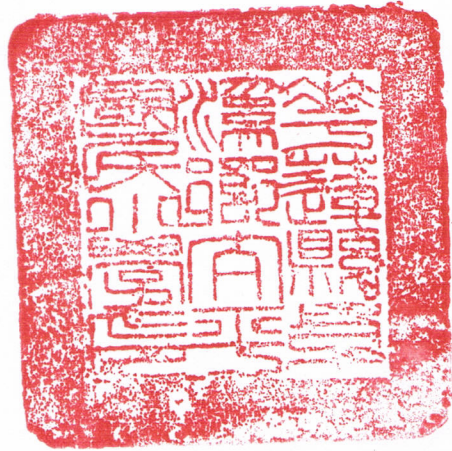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卓溪鄉太平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卓鄉太國人字第 1040002255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卓溪鄉太平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教師(第 2 次公告分 3 次招考)第 3 次招考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依據本校 103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7 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教師(第 2 次公告第 3 次招考)錄取人員如下：育嬰缺代理教師：正取 1 名：陳順傑；備取無。

二、甄選錄取人員請於 104 年 8 月 17 日(星期一)上午 11 時以前，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，經本校認定後，即喪失受聘資格。

校長 余貞玉